

# 文水县南庄镇人民政府文件

南政发〔2023〕27号

## 南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全镇无证“黑工厂”、“黑口子” 排查和取缔的通知

各村委、驻镇站所：

为扎实推进我镇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，按照省、市、县的决策部署和县安委会《文水县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实施方案》（文安发〔2023〕2号）和《文水县安全生产领域政治监督专项检查反馈问题自查整改方案》（文办发〔2023〕20号）文件精神，我镇决定在全镇辖区范围内开展“黑工厂”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背景与目标

随着乡镇经济的快速发展，一些不法分子利用农村地区监管漏洞，从事非法生产活动，开设“黑工厂”、“黑口子”，给农村生态环境和人民生命安全带来严重威胁。为了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和人民健康，我镇决定开展专项行动，对“黑工厂”、“黑口子”进行全面排查，并对无证经营的“黑工厂”、“黑口子”予以坚决取缔，实现“两断三清”目标。

## 二、排查范围

排查范围：全镇范围内所有可能存在“黑工厂”、“黑口子”的场所，包括但不限于农村闲置房屋、废弃工厂、临时搭建的工棚等。

## 三、阶段安排

“黑工厂”、“黑口子”排查和取缔行动从即日起至11月底结束，共分三个阶段，各村委、站所要按照各阶段工作重点有序压茬推进。

### （一）全面排查（2023年11月15日前）。

各包村干部牵头，各村支部书记负责，根据各村实际情况，制定详细的排查计划，明确排查范围、时间、人员和任务分工，对重点区域进行逐一排查，确保不漏检。同时，做好现场记录，拍摄相关照片和视频资料，并建立“黑工厂”、“黑口子”台账。

### （二）部门精准执法（2023年11月15日-11月30日）

各包村干部、各村委、站所深入企业、一线开展精准执法检查，严查各类非法违法和违规违章行为，对无证“黑工厂”、“黑

口子”坚决予以取缔，严格按照“两断三清”要求，切断电源、水源，清理现场、设备和库存物品，依法予以取缔。并要强化后续管理，加强对取缔后的“黑工厂”、“黑口子”场所的监管，防止其死灰复燃。同时，做好对相关人员的安置和帮扶工作，防止出现社会不稳定因素。

### （三）巩固提高（2023年12月）。

加强舆论引导，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。通过多种形式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，提高群众的法律意识和环保意识。同时，及时公开曝光典型案例，形成震慑效应。全面总结此次行动取得的成效，系统梳理好经验、好做法，不断完善安全生产制度措施，健全完善长效工作机制。

## 四、工作要求

各村、站所要高度重视专项行动，明确有关负责同志牵头抓总，结合本地、本行业领域实际情况适当充实完善排查整治内容，进一步细化责任分工，建立健全工作机制，确保此次行动取得实效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。各村、站所要坚持政治引领，高位推进专项行动；各站所要坚持严管与服务并重，精准执法重典治患；各企业要坚持细处着手，严格自查闭环治理。各机关人员、各村、各站所都要以“时时放心不下”的责任感和紧迫感，全力排查整治各类重大事故隐患，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。

（二）聚焦工作重点。突出整治“黑工厂”、“黑口子”，聚焦可能诱发重特大事故的非法违法行为、设施设备故障等重大风险隐患，加大排查整治力度。

（三）抓好统筹协调。镇、站所实行挂图作战，落实“账单管理、办结销号、情况通报、警示约谈、闭环管理”等工作机制，推动此次行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。活动组织召开一次总结会议，掌握工作情况，交流经验做法，形成长效机制。

（四）务求整治实效。各站所要充分运用行政处罚、责令停产、暂扣吊销证照、查封扣押等法律赋予的权力，采取常规执法、明察暗访、突击检查、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。坚持“严准狠实”工作作风、“想全想细想万一、抓细抓实抓到位”工作方法，辨识风险要全，排查隐患要细，防范措施要实，落实责任要严。

